

東海大學109學年度第二次 校評鑑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0年7月7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地點：線上視訊會議

出席人員： 王茂駿 王立志 詹家昌 劉珠利 邱浩修 黃皇男
(校長) (副校長) (副校長) (教務長) (學務長兼
校務發展組長) (總務長)

林惠真 陳世佳 楊朝棟 林正基 江丕賢 楊定亞
(研發長) (主任秘書) (圖書館館長) (電算中心主任) (文學院院長) (理學院院長)

張嘉修 陳鴻基 陳文典 楊錫坤 林文海 卓俊雄
(工學院院長) (管理學院院長) (社會科學院
院長) (農學院院長) (創意設計暨
藝術學院院長)

James Sims

(國際學院院長)
請假

記錄：黃筱鈞/黃詣淳

壹、主席致詞

貳、報告事項：

- 一、請確認 110 年 3 月 31 日 109 學年度第一次校評鑑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一)
- 二、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影響，本校 110 年自辦品保相關作業調整情形報告如下：
 - (一) 工業工程與經營資訊學系高階醫務工程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於 110 年 5 月 15 日 (六) 辦理實地訪評，經簽請同意以「線上視訊」方式辦理。(附件二)
 - (二) 後續自辦品保相關會議，經簽請同意將視疫情狀況調整為以「視訊會議」方式辦理。(附件三)
 - (三) 本校「自辦品保結果報告」原訂應於 110 年 9 月 15 日函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經簽請同意申請展延至 110 年 9 月 30 日繳交。(附件四)
- 三、報告 110 年度系所自辦外部評鑑後續重要時程。(附件五)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 110 年度系所自辦外部評鑑實地訪評，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結果報告，請討論。(附件六)

說明：

1. 依據本校〈自我評鑑辦法〉第六條第六款，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應交予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定通過。
2. 依據本校〈自我評鑑辦法〉第十一條，本校自我評鑑結果應提供受評單位作為改善依據，本校得依據評鑑結果作為調整各單位經費與人力資源分配、規劃整體校務發展計劃及單位增設、調整、變更、合併、停辦之參考。
3. 本校 110 年度系所自辦外部評鑑共計二十七個受評單位，六十八個受評班制，各受評單位之自我評鑑結果報告請詳見附件六。

決議：通過「110 年度系所自辦外部評鑑實地訪評，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結果報告」，後續提送至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定。

案由二：討論「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納入系所自我評鑑之評鑑效標，請討論。

說明：

1. 教育部於 110 年 3 月 11 日來函，請學校建立「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相關審查及處理機制，並納入系所評鑑。(附件七)
2. 本校教務處已於 110 年 3 月請各系所完成訂定「論文專業領域相符之審查程序」及「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不符時之課責規定」。(附件八)
3. 擬於下一週期之系所自我評鑑，增加「系所建立學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符合之相關審查處理機制及落實情形」之評鑑效標。

決議：通過。同意於下一週期之系所自我評鑑，增加「系所建立學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符合之相關審查處理機制及落實情形」之評鑑效標。

案由三：檢討 110 年度系所自辦品保之規劃與執行等相關議題，請討論。
(附件九)

說 明：

1. 為了解本校整體自辦品保規劃與執行之滿意度，評鑑辦公室以「實地訪評委員」及「本校受評單位人員代表」為對象發放調查問卷，問卷採五等量表方式填答，以作為整體自辦品保滿意度之評估。
2. 為蒐集本校受評單位對於整體自辦品保之回饋與建議，評鑑辦公室以「本校受評單位」為對象發放回饋與建議單，以質性意見調查，蒐集相關人員提供回饋與建議，作為自辦品保機制修正與改善之基礎。
3. 調查問卷結果及回饋與建議請詳見附件九。

決 議：通過。110 年度系所自辦品保之規劃與執行等相關議題，請持續研擬改善作法，俾利完善自辦品保機制。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上午 11 時 00 分